

刘燕萍 著

怪诞与讽刺

明清通俗小说诠释

Guaidan yu fengci

学林出版社



Guaidan yu fengci

刘燕萍 著

怪诞与讽刺

明清通俗小说诠释

学林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怪诞与讽刺：明清通俗小说诠释/刘燕萍著. —上海：
学林出版社，2003.7

ISBN 7-80668-483-2

I.怪... II.刘... III.小说—文学研究—中国—
明清时代 IV.I207.4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27349 号

怪诞与讽刺——明清通俗小说诠释



作 者	—— 刘燕萍
责任编辑	—— 曹坚平
封面设计	—— 鲁继德
出 版	—— 学林出版社(上海钦州南路81号3楼) 电话：64515005 传真：64515005
发 行	—— 学林图书发行部(钦州南路81号1楼) 电话：64515012 传真：64844088
印 刷	—— 上海港东印刷厂
开 本	—— 850×1168 1/32
印 张	—— 10.25
字 数	—— 23.9 万
版 次	—— 2003 年 7 月第 1 版 2003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 3000 册
书 号	—— ISBN 7-80668-483-2/I·147
定 价	—— 19.00 元



作者简介

刘燕萍, 现任职于岭南大学中文系
[香港]。教授科目包括古典小说、戏曲、
神话与文学等科目。研究范围为古典小
说, 发表有关论文十余篇, 著有《爱情与
梦幻——唐朝传奇中的悲剧意识》一书。

SB070/02

前 言

本文旨在从怪诞讽刺(grotesque satire)的角度,来探讨明清小说。鲁迅(1881-1936)是最早提出“讽刺”这个名称,并用来批评中国小说的评论家:“迨吴敬梓《儒林外史》出,乃秉持公心,指撝时弊,机锋所向,尤在士林,其文又戚而能谐,婉而多讽:于是说部中乃始有足称讽刺之书。”^① 鲁迅以“戚而能谐,婉而多讽”的标准,来衡量讽刺小说,故《清之讽刺小说》一章只是集中讨论《儒林外史》。^② 光绪庚子年(1900)后盛行的小说,如李宝嘉(1867-1906)《官场现形记》、吴沃尧(1867-1910)《二十年目睹之怪现状》、刘鹗(1857-1909)《老残游记》及曾朴(1872-1935)《孽海花》等,多是讽刺时弊“而于时政,严加纠弹”^③的文学作品。鲁迅以其“辞气浮露,笔无藏锋”^④,因而自铸“谴责小说”一名以分类,使其有别于《儒林外史》式的讽刺。

鲁迅对讽刺小说研究的贡献不容置疑,《中国小说史略》就是第一本正式探究讽刺小说的著作;唯其对讽刺所作的定义,却失诸狭窄而有待修正。实际上,讽刺小说可分为温婉的讽刺、辛辣的嘲

① 鲁迅:《中国小说史略》,刊于《鲁迅三十年集》(香港:新艺出版社,1974),页230。

② ③ ④ 同上书,页230-237,298。

弄和讽刺寓言三类。^① 鲁迅所推崇的《儒林外史》，可归入温婉讽刺一类；鲁迅界定为谴责小说的作品，则可纳入辛辣讽刺类之内。此外，还有《斩鬼传》、《平鬼传》、《何典》及《西游补》一类的讽刺寓言。

怪诞这种创作手法，不但能与讽刺结合，^② 亦散见于讽刺画、文体模仿及黑色幽默等作品。^③ 虽然怪诞的文艺现象是古已有之的事情，然而有系统地对它加以研究的却是最近几十年的事情。当代第一位详细研究怪诞并产生影响的人，是德国批评家凯泽尔（Wolfgang Kayser, 1906 – 1960）^④。凯泽尔在 1957 年出版《文学艺术中的怪诞》（*The Grottesque In Art and Literature*），探讨自浪漫主义时期至 20 世纪各类怪诞艺术。这部著作作为研究怪诞艺术奠下重要基础，是欧美包括前苏联的批评界公认的经典性著述。^⑤ 凯泽尔在书中引用雨果（Victor Hugo, 1802 – 1885）的话来解释“怪诞”这个名称。雨果认为：怪诞一方面创造了畸形与恐怖，另一方面却是喜

① 张宏庸：《中国讽刺小说的特质与类型》，刊于《中外文学》，第 5 卷第 7 期（1976 年 12 月），页 25 – 26, 31。有关温婉的讽刺及辛辣的讽刺分类，见第一章有关讽刺的定义及分类一节讨论。

② 怪诞这种艺术手法，不只见于一种艺术或文体，而是散见于绘画、建筑、文字等艺术之中。

③ J. A. Cuddon says: "In a comparable way the writer employs grotesque for comic and satirical purposes. In literature one is most likely to find grotesque elements in caricature, parody, satire, invective, burlesque, black comedy." See J. A. Cuddon, *A Dictionary of Literary Terms* (London: Andre Deutsch, 1979), p. 296.

④ ⑤ 沃尔夫冈·凯泽尔（Wolfgang Kayser）：《美人和野兽——文学艺术中的怪诞》，曾忠禄、钟翔荔译（西安：华岳文艺出版社，1987），曾忠禄译序，页 1 – 2。

剧化与滑稽的。^①从雨果的话,可见怪诞的基调就是恐怖与喜剧化或滑稽所引起的不协调(incongruity)。喜剧和滑稽的作用在于缓和恐怖的感觉,使欣赏者更易接受;免致观赏者在欣赏过程中,因过度恐惧而产生抗拒及排斥感,从而不能接受怪诞艺术。

本文所讨论的怪诞讽刺小说,是利用怪诞表达讽刺之作。怪诞与讽刺结合,便产生风格特别,既是可怖又是可笑、富于吸引的不协调效果的讽刺作品。史威夫特(Jonathan Swift, 1667 - 1745)《格列佛游记》(*Gulliver's Travels*)就是个经典例子。这本小说很早便被介绍到中国来,1872年上海《申报》便载有《格列佛游记》中《小人国》部分的中译。^②这本被克莱巴勒(Arthur Clayborough)^③誉为“运用幻想与怪诞造成引人入胜的吊诡”的作品,^④是怪诞讽刺的一个典范。在《格列佛游记》中,史威夫特就是利用怪诞手法来进行讽刺的。书中的小人身高不及六英吋,这种形体上的变形(distortion),乃是怪诞作品中常见的手法。肉体上的反常,带来可笑的滑稽感。然而这种可笑,只是可怖的一层糖衣,因为在半呎高

① Hugo says: "The grotesque…… is everywhere; on the one hand it creates what is deformed and horrible, on the other what is comic and farcical." See Wolfgang Kayser, *The Grottesque In Art and Literature*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81), P. 57. 有关雨果说话的译文可参考姚一苇:《美的范畴论》(台北:台湾开明书店,1985),页287。

② 1872年《申报》载《谈瀛小录》是《格列佛游记》《小人国》部分的最早中译。见皮述民:《中国古典文学面临的西方文学挑战》,刊于皮述民、邱燮友、马森、杨昌年:《二十世纪中国新文学史》(台北:骆驼出版社,1997),页14。皮述民说鸦片战争以后,国人危机意识渐浓。想学习西方科技,便要翻译入手。除《格列佛游记》外,报纸、刊物偶见翻译的各国文学作品,包括法、俄、日本等国。这些翻译作品常令读者耳目一新。

③ 克莱巴勒不单追溯“怪诞”这个名称在历史上的转变,并介绍各种有关怪诞的理论,以及用怪诞的观念来探讨文学作品;他更将怪诞与心理学扣连,分析怪诞之作所呈现的人类潜意识状态;是书可说是比较全面地讨论怪诞的作品。见 Arthur Clayborough, *The Grottesque In English Literature* (London: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5)。

④ *Ibid.*, p. 140.

的小人身上,呈现了狠毒的天性。他们不但没有报答格列佛拯救小人国、战胜敌国、扑灭宫殿火灾、拯救皇后生命的恩德,反而罗织罪名,欲以残忍手段,置格列佛于死地。^①这种人性歹毒的恐怖,与小人有如小玩偶一般的形体所造成的滑稽效果,两者互相冲击,因而产生不协调感。

中国文学中,涉及怪诞的讨论和研究仍处于起步的阶段。有关怪诞理论的专著,凯泽尔《文学艺术中的怪诞》,亦有中文译本,名为《美人和野兽——文学艺术中的怪诞》;^②姚一苇(1922-1997)曾撰专文讨论怪诞的来源及特征;^③刘法民《怪诞美的现代扩张》一书,则不单分析怪诞理论及其特质,并探讨文学艺术、绘画和广告中的怪诞性。此外,郑明嫔则利用怪诞这个观念来探讨现代散文中的怪诞特色。^④可以说,中国文学中,有关怪诞的讨论仍处于初阶。曾忠禄说:“虽然我国的文学艺术中也早已存在怪诞这一现象,但我国目前对怪诞的研究还处于起步阶段。”^⑤

本书尝试从怪诞讽刺的角度来探讨明清通俗小说,希望能以怪诞讽刺的观点,来评论这批糅合可笑与可怖的讽刺作品,并彰显

① 当皇后的寝宫发生大火,大难当前,又苦无足够的水源及救火工具,格列佛只好利用自己的尿液来救火。见 Jonathan Swift, *Gulliver's Travels* (Harmondsworth: Penguin Books Ltd., 1985), Part I, Chapter 5, P. 92. 格列佛以尿液救火,皇后认为这种不雅的行为损害了她的尊严,因而坚持要尽快将格列佛置诸死地。见 Part I, Chapter 7, pp. 108-109。

② 凯泽尔著作的译本,除上述西安华岳文艺出版社译本外,尚有繁体字刊本,见沃尔夫冈·凯泽尔:《美人和野兽》,曾忠禄、钟翔荔译(台北:久大文化股份有限公司,1991)。

③ 姚一苇,上引书,页272-307。

④ 怪诞理论的运用,见刘法民:《怪诞美的现代扩张》(北京:中国社会出版社,2000);郑明嫔:《现代散文中的怪诞》,刊于《现代中文文学评论》,第三期(1995年6月),页65-89。

⑤ 《美人和野兽——文学艺术中的怪诞》,曾忠禄译序,页2。

这类小说以怪诞手法表达讽刺的价值。怪诞讽刺属讽刺的一种,而讽刺小说的讨论,自鲁迅以来,不但确立了讽刺小说及谴责小说之名称及分类,亦下启不少有关讽刺的评论。有关讽刺小说的研究,大抵依鲁迅所定的分类为主。如谭正璧和孟瑶便依鲁迅所开创的方向,以《儒林外史》为讽刺小说,《官场现形记》、《二十年目睹之怪现状》等晚清作品为谴责小说。^①此外,亦有从文学史的角度来探讨讽刺小说的发展。齐裕焜、陈惠琴的《中国讽刺小说史》就追溯了由秦汉寓言到现代讽刺小说的发展。^②除以上所列有关讽刺小说的分类及从文学史的观点作出研究的著作外,有关讽刺小说的评论多数着重小说所反映的历史、社会的背景、人物和讽刺技巧等方面的探索。如林瑞明、赖芳伶便从历史、社会的角度来探讨晚清的谴责小说。^③吴淳邦三本有关讽刺小说的著作,则从清代讽刺小说的讽刺对象(政治、社会)、讽刺技巧及人物三方面作出研

① 谭正璧与孟瑶论讽刺与谴责小说,见谭正璧:《中国小说发达史》(上海:光明书局,1935),页423-440;孟瑶:《中国小说史》(台北:传记文学出版社,1980),页488-509,637-659。

② 齐裕焜、陈惠琴:《中国讽刺小说史》(沈阳:辽宁人民出版社,1993)。至于中国讽刺小说的起源,齐裕焜、陈惠琴认为可追溯至秦汉寓言。寓言的特征是寓教育于批判之中,先秦寓言亦往往含有讽刺的性质。到了魏晋南北朝,随着小说文体本身的发展,讽刺小说也具备了雏形。魏晋志怪小说的讽刺作品有一个显著的特点,就是作者往往以鬼怪世界来影射人世。至唐代,传奇小说的发达亦助长了讽刺小说的成长;唐朝是中国古代讽刺艺术一个成熟的时期。秦汉寓言、魏晋志人、志怪小说、唐代传奇、宋朝话本中的讽刺作品,都为明清讽刺小说的诞生打下了坚实的基础。见页15-55。

③ 林瑞明:《晚清谴责小说的历史意义》(台北:国立台湾大学出版委员会,1980。[是书为国立台湾大学1976年硕士论文]);赖芳伶:《一八九五至一九一一年期间之小说所反映晚清的政治与社会变迁》(香港大学博士论文,1993);赖芳伶:《清末小说与社会政治变迁1895-1911》(台北:大安出版社,1994)。

究。^①

本书虽以明清通俗小说为研究对象,但怪诞讽刺元素亦能在明清文言小说(尤其在志怪小说)中找到零散例子。明朝瞿佑(1347-1433)《剪灯新话》、李昌祺(1376-1451)《剪灯余话》、邵景詹(生卒年不详)《觅灯因话》、清朝蒲松龄(1640-1715)《聊斋志异》、袁枚(1716-1797)《子不语》和纪昀(1724-1805)《阅微草堂笔记》等书中,都能找到零散的怪诞讽刺之例。

① 吴淳邦三本有关讽刺小说之作:《晚清讽刺小说的人物研究》(辅仁大学硕士论文,1983)、《晚清讽刺小说的讽刺艺术》(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1994)、《清代长篇讽刺小说研究》(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5)。此外,怪诞之艺术手法,往往见于志怪和神魔小说中,至于“志怪”之名,最早见于《庄子》的《逍遥游》:“《齐谐》者,志怪者也。”见《庄子校注》,王叔岷校(台北:台湾商务印书馆,1988),页6。鲁迅《中国小说史略》第五、六篇为《六朝之鬼神志怪书》,第十一篇为《宋之志怪及传奇文》,见页47-64,102-111。直至鲁迅标出“志怪”之名给小说分类,志怪名称才最终得以确定。志怪名称的起源及得到确定,见齐裕焜:《中国古代小说演变史》(兰州:敦煌文艺出版社,1991),页3。志怪小说的特色就是其丰富的幻想领域,最突出的是它有丰富的想像和幻想。同上书,页2。周次吉说:“志怪之兴”盖生民之初,见天地万物之变异推移,非区区人力所可改造、知解,乃自然生出种种解释”。见周次吉:《六朝志怪小说研究》(台北:文津出版社,1986),页23。《中国小说学通论》一书载:六朝时代,志怪盛行。见宁宗一编:《中国小说学通论》(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1995),页325。李剑国说:志怪虽然一般也是残丛小语,“但它比志人有更多的小说因素,最突出的是它有丰富的想像和幻想”。见李剑国:《唐前志怪小说史》(天津:南开大学出版社,1984),页8。荒诞、神怪的描写,多数是人世的折射。写神怪就是写人,是以神怪的形式,抒发人的情怀。人依照自己的社会面貌,绘制着神的天堂和鬼的世界。见林辰:《神怪小说史话》(沈阳:辽宁教育出版社,1993),页8。由此可见,志怪小说,亦非纯粹天马行空式的作品;志怪的世界,往往是人世种种情态的反映。志怪小说,源远流长。探寻志怪发展的轨迹,则神话传说开其端,诸子寓言广其路。见刘叶秋:《源远流长的志怪小说》,刊于《神怪情侠的艺术世界》,程毅中编(北京: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4),页11。

《剪灯新话》卷四《太虚司法传》^①，便利用怪诞手法，来讽刺乱世中邪恶势力的横行无忌。《太虚司法传》一文弥漫着怪诞及噩梦般的氛围。是篇叙不信鬼神的冯大异，遇上连群恶鬼，被其播弄，固然情节离奇曲折^②；群鬼恐怖而带滑稽的变形，则营造了怪诞的气氛，这些鬼怪就代表了动荡乱世中的邪恶势力。^③他在古柏林中，遇上群尸，并被追赶上树：“群尸环绕其下，或啸或骂，或坐或立。”^④古柏林的恶鬼，以及附近满布死尸及白骨的情况，反映了至元丁丑（1337）时兵燹的动荡及兵燹后的荒凉。^⑤《剪灯新话》所描写的背景，就是元末乱世至明初天下初定一段朝代交替的动荡时期。《中国古代小说百科全书》评是篇所反映的就是一个善良的人，在鬼怪横行的社会中，受尽折磨的情况。^⑥

除《剪灯新话》外，仿效作品《剪灯余话》亦具怪诞讽刺之例。《剪灯余话》卷三《胡媚娘传》，便借怪诞的狐兽幻变，来带出贪色之害。篇首仔细刻画了狐女幻化人类的情况：“一狐拾人髑髅戴之，

① 见周夷校：《剪灯新话》外二种〔是书是《剪灯新话》、《剪灯余话》、《觅灯因话》三书的合刊本〕（上海：古典文学出版社，1957）。《剪灯新话》（外二种）以董氏诵芬室刊本为底本，而校以《世界文库》和乾隆本、同治《剪灯丛话》本。见辜美高、李金生编：《中国明清通俗小说书目提要》（新加坡：新加坡国立大学，1998），页89。《剪灯新话》是令文言小说复兴之作。见欧阳健：《中国神怪小说通史》（南京：江苏教育出版社，1997），页377。

② 薛克翘：《剪灯新话及其他》（沈阳：辽宁教育出版社，1993），页62。

③ 杨义：《中国古典小说史论》（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5），页295-296。朝代更替，造成生存危机感。见页294。

④⑤ 《剪灯新话》外二种，卷四《太虚司法传》，页94。

⑥ 时代背景，见杨义上引书，页295-296。是篇所写的幻境，亦有一定的客观意义。这就是所谓幻中之真。见周伟民：《明清小说理论的民族特色刍议》，刊于《古代文学理论研究》，第10辑（1985年6月），页293。《太虚司法传》是个鬼怪横行的世界。见刘世德主编：《中国古代小说百科全书》（北京：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93），页204。

向月拜，俄化为女子，年十六七，绝有姿容。”^①野狐本为野兽，头带人类枯骨，在月下膜拜，便在不伦不类的不协调中，渗透着阴森。^②《胡媚娘传》不但具备怪诞的色彩，讽刺性亦十分强烈。是篇就是透过处罚，来表达讽刺的讯息。狐妖以色诱人以采补，因而被雷震死，是采补害人的果报。此外，萧裕被女色所迷，他所迷恋的美女，原来是只头戴髑髅的狐妖，又何其讽刺？

《觅灯因话》亦为剪灯系列之作，卷一《桂迁梦感录》一文，便以一个怪诞梦境，讽刺和惩罚忘恩负义的桂迁。主人公桂迁有其作恶的一面，^③就是他忘恩负义的行为：施济在桂迁破产时，助他还债及过活。桂迁在施济所赠的桑树下掘得白金，而独吞财宝成为富户，已是作恶的行为；他拒绝救助施济的孤子，令施济妻抑郁而终，更是怙恶的行径。^④在桂迁的怪诞噩梦中，作者令其变形为

① 《剪灯余话》卷三《胡媚娘传》，刊于《剪灯新话》外二种，页238。

② 狐戴髑髅，周夷校注谓出自《酉阳杂俎》，见《剪灯新话》外二种，页240。段成式：《酉阳杂俎》（北京：中华书局，1981）卷十五《诺皋记》下，页144。记狐戴髑髅拜北斗。《太平广记》亦有收录此则。见李昉等编：《太平广记》（北京：中华书局，1961）卷四百五十四《刘元鼎》，页3709。古典小说中所描写的妖精，以狐妖占最多。见叶庆炳：《谈小说妖》（台北：洪范书店，1977），页31。妖精幻化，来自物老成精的观念。物老成精之论，见王充：《论衡》（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74）卷二十二《订鬼篇》，页343；葛洪：《抱朴子内外篇》（上海：商务印书馆，1979）。上海商务印书馆缩印江南图书馆藏明鲁藩刊本），内篇，卷十七，《登涉》，页94。狐妖的“媚珠”乃媚惑男士的宝物。见戴孚：《广异记》（北京：中华书局，1992）。[《广异记》与《冥报记》合刊本]，《刘众爱》，页215-216。《太平广记》亦有辑录此则，见《太平广记》，卷四百五十一《刘众爱》，页3686。叶庆炳引《刘众爱》一条，阐释狐妖吸引人之处，见《谈小说妖》，页32-33。

③ 齐裕焜：《明代小说史》（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1997），页146-147。作品在心理描写方面深入细腻。作者不但写桂迁夫妇的冷酷无情，亦利用梦境来揭示桂迁的内心世界。

④ 《觅灯因话》卷一，《桂迁梦感录》，刊于《剪灯新话》外二种，页321。薛克翘比较《剪灯新话》的《三山福地志》和《觅灯因话》的《桂迁梦感录》与《丁县丞传》，认为这三篇小说都写了道德问题，以及人物内心善恶的对立。见薛克翘，上引书，页80。

犬,便收贬低人物尊严之效。桂迁的梦充满怪诞气氛;梦中主人公变犬一幕,就表现了滑稽及反常的怪诞色彩。^① 由人变形为犬,形体上的突变,不但带来滑稽及恐怖的效果,而且亦收到贬低和嘲讽的效应。

除明代剪灯系列外,清朝蒲松龄《聊斋志异》、袁枚《子不语》和纪昀《阅微草堂笔记》中,也可找到怪诞讽刺的元素。《聊斋志异》卷八《梦狼》便是篇精彩的怪诞讽刺作品。作者利用怪诞手法,带出对官吏奸贪之嘲讽。《聊斋志异·梦狼》一文中的梦境,乃是个“官虎而吏狼”的陌生世界。白甲衙署中“巨狼当道”,“堂上、堂下,坐者、卧者,皆狼也”。衙卒变形为猛兽——狼,不但怪异,而且恐怖;更为恐怖、反常而令人恶心的,就是衙差“吃人”的癖好。衙署中不但“白骨如山”,更出人意表的是巨狼“啣死人人”,而白甲命令“聊充庖厨”一幕。^②

这一幕让读者亲睹官吏“吃人”、烹人兽性般的残酷。但明伦评:“尔俸尔禄,民膏民脂。”^③ 衙卒和白甲所吃的就是“民膏民脂”。除狼吏吃人外,梦境中另一幕更为精彩的怪诞场面,就是白甲化虎一节。精彩的瞬变发生在白甲被金甲神人缉拿之际:“甲扑地化为虎,牙齿巉巉……虎大吼,声震山岳。”^④ 白甲由人化虎,涉及由人类转变为异类的变形。变形的过程不但充满反常的怪诞色彩,而且深具象征意味——官吏如狼虎般凶残。^⑤ 白甲变形为猛虎,就

① 《剪灯新话》外二种,页321-322。

② ③ ④ 蒲松龄:《聊斋志异》,张友鹤辑校(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会校会注会评本])卷八《梦狼》,页1052-1055。《聊斋志异》将文言小说的发展推向高峰。见吴志达:《中国文言小说史》(济南:齐鲁书社,1994),页685,1053。

⑤ 马振方:《驰想幻域 映照人间——〈聊斋〉构思艺术一题》,刊于《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84年第2期(1984年3月),页73。马振方说:衙门一幕是幅“凶残、可怕的画面”。

表现了内心贪婪、凶残的本性，并揭露了其丑恶的内心面貌。^⑥

除《聊斋志异》外，《子不语》卷四《西园女怪》亦是篇怪诞讽刺作品。作者借怪诞变形的女鬼，带出对贪色之讽。写周某、陈某通不过美色的考验，心动、情动而自食恶果。篇中以“美人”变脸来做其色心。“美人”变鬼一幕，在强烈的恐怖中渗透着戏弄的滑稽。“美人”头颅倒悬柳枝下，甚至能跳跃。头颅紧随周某、陈某，戏弄两位登徒子：“首啮门限，咋咋有声。”^⑦“美人”以恐怖、惊栗性的手段追吓登徒子固然可怕，而戏谑式的追赶、“啮门”则不乏幽默，因而造成恐怖感甚浓的怪诞气氛。这一篇荒唐离奇的情节，不但表现了作者对人情、世情的冷嘲热讽，^⑧亦带出对登徒子的处罚。周某、陈某结果“各病疟数十日”，以惩罚其孟浪及淫心。^⑨

清代言言小说中，《阅微草堂笔记》里亦具怪诞讽刺之章。卷六《鬼隐》（《滦阳消夏录》六）便是嘲弄官场丑态之作。《鬼隐》一文甚为精彩，寓意亦相当深刻。叙宋某在深山岩洞中遇鬼，幽灵透露隐居之因在于逃避官场“货利相攘”的现实。深山遇鬼固然可怖，幽灵也要避世却又相当荒唐可笑，可怖与可笑就交织成不协调的怪诞氛围。纪昀利用鬼魂的喉舌，道出表面荒唐的隐居，背后其实有深刻的因由，却又在荒唐中显得并不荒唐，且更能突出鬼魂高尚的操守。鬼魂隐居之由，在于要逃避阳世以至冥界中的“货利相攘”、“往来器

⑥ 户仓英美(Tokura Hidemi):《变身故事的变迁——由六朝志怪小说到〈聊斋志异〉》，刊于辜美高、王枝忠编：《国际聊斋论文集》（北京：北京师范学院出版社，1992），页188。

⑦ 袁枚：《子不语》，朱纯校点（长沙：岳麓书社，1985）卷四《西园女怪》，页91。

⑧ 林辰：《中国荒诞小说及其特征》，刊于《复旦学报》（社会科学版），1990年第4期（1990年7月），页104。林辰认为荒唐的情节倾吐着思深虑远的寓意。所谓谈天说鬼、嬉笑怒骂皆成文章。

⑨ 《子不语》，页91。《庄生》亦写色欲考验。见卷十五，《庄生》，页342-343。《陈州考院》则写犯奸者受罚的故事。见卷四《陈州考院》，页93-94。

杂”的环境；岩洞就是鬼魂的一片净土：“虽凄风苦雨，萧索难堪，较诸宦海风波，世途机阱，则如生切利天矣。”^① 纪昀就借鬼魂之口，直接讽骂了官场倾轧、排挤之风。^② 《清代小说史》亦评是篇为“尖峭”之作。^③ 明清文言小说中，虽然亦具怪诞讽刺之例，惟分布较为零散，故本书仍以明清通俗小说为主要的研究对象。

本书尝试从怪诞讽刺的角度，集中探讨存在于明清章回小说，尤其是在神魔通俗小说中，具备可怖复可笑的怪诞讽刺作品之特色。虽然本书所采用的怪诞讽刺理论以西方论说为主，但理论只是一个工具，目的就是希望借用这个工具，为研究明清的章回讽刺小说提供另一个角度和观点。

至于本书的结构，共分五章。第一章讨论怪诞讽刺的理论，探讨怪诞及讽刺的定义和特色，文中兼用中西例子阐释解说。至于明清小说中的怪诞讽刺例子，由于多集中在通俗小说方面，因此本书以明清通俗小说为主要的探讨对象。

至于明清通俗小说方面，本书讨论明代百回本《西游记》及其续书董说（1620 - 1686）《西游补》、清代刘璋（1666 - ?）《斩鬼传》、郭小亭（生卒年不详）《评演济公传》及三十一至四十续《济公传》和李汝珍（1763? - 1830）《镜花缘》。选取以上作品为讨论对象，主因在于上列通俗小说都具备怪诞讽刺元素，并有讨论的价值。

① 纪昀：《阅微草堂笔记》（北京：中国文联出版社，1996）卷六《滦阳消夏录》（六），页95。

② 许劲松：《从〈阅微草堂笔记〉看作者的创作动机及心态》，刊于《江海学刊》1995年第4期（1995年7月），页169。

③ 张俊：《清代小说史》（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1997），页343。《阅微草堂笔记》反映当时的社会现象和时代思潮。见赖芳伶：《〈阅微草堂笔记〉在文学史上的地位》，刊于《中外文学》第5卷第3期（1976年8月），页161。《阅微草堂笔记》中多人格化了的鬼神。见赖芳伶：《〈阅微草堂笔记〉和六朝志怪的关系及比较》，刊于《中外文学》第5卷第1期（1976年6月），页173。

第二章讨论百回本《西游记》及其续书《西游补》。怪诞讽刺类通俗小说,多属神魔小说^①中具讽刺性之作。《西游记》不但令神魔小说走向蓬勃兴盛^②,而且以怪诞的神魔世界揶揄仙界,^③亦具一定的讽刺性。至于《西游补》,则是《西游记》续书中较为成功的一部。^④是书讥讽明末昏君、科举、功名、色相等方面,皆有深刻的

① 《明清小说比较研究》一书载:“明清小说创作的突出成就之一,就是神魔小说的兴盛。”见李保均主编:《明清小说比较研究》(四川:四川大学出版社,1996),页143。鲁迅是最早提出“神魔小说”这个名称的评论家。见鲁迅:《中国小说的历史变迁》,刊于《鲁迅全集》(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82),页327。鲁迅在《中国小说史略》中,辟出三章讨论神魔小说,自始就确立了中国小说史上神魔小说的名称。神魔小说与儒释道三教有密切关系。见《中国小说史略》,页159-186。神魔小说,顾名思义就是以神魔怪异为题材的小说。见《明清小说比较研究》,页143。《中国小说史略》就举出《平妖传》、《四游记》、《西游记》、《后西游记》、《续西游记》、《封神榜》、《三宝太监西洋记》、《西游补》几种。见《中国小说史略》,页159-186。明朝中期,在中国通俗小说中,出现神魔小说,可说是个自然的趋势。见韩秋白、顾青:《中国小说史》(台北:文津出版社,1995),页190。中国人对神魔鬼怪向来极有兴趣,不但民间的各种传说往往向神异方向发展,就是文人也喜欢谈狐说鬼,志怪记异。神魔小说从小说发展史而言,不但与魏晋南北朝志怪小说和宋元说本有着密切的关连,而且往往与真实的历史扯上关系。《明清小说比较研究》载:神魔小说虽有一定的历史根据,但并不都是从历史小说分化出来的,有的是从志怪小说的传统而来。神魔小说除“远”承志怪传统、充满神怪色彩外,亦“近”受宋元说本影响。此外,原始诸神与散见于《山海经》、《穆天子传》、《楚辞》、《淮南子》等书中的神话传说,也为神魔小说提供丰富的素材。另外,神仙故事与道教思想、神仙法术变化、修炼成仙,以及众仙事迹等,亦对神魔小说产生很大的影响。见《明清小说比较研究》,页144-157。《中国小说学通论》指出,神魔小说的特点是与历史合流:《西游记》、《封神演义》、《三遂平妖传》等,都是由历史人物引发出来的。见《中国小说学通论》,页483。部分神魔小说更立足于现实,以虚幻题材反映现实的情况。《中国小说史略》评百回本《西游记》:“讽刺揶揄则取当时世态,加以铺张描写。”见《中国小说史略》,页169。至于神魔小说的分类,据《明清小说比较研究》一书,可分为说经、讲史、民间故事和文人创作型四种。见《明清小说比较研究》,页157-161。

②④ 《明清小说比较研究》,页177。

③ 《中国小说史略》,页173。

见解;以幻写真,为讽刺小说中的出色作品。^①至于本章的结构,仍以《西游补》作重点。《西游记》虽然也具备怪诞讽刺的特色,但与《西游补》比较,后者的怪诞讽刺元素比前者为丰富,故这一章会以《西游记》为起点,而重点则放在《西游补》上。

第三章讨论刘璋的《斩鬼传》。这本民间故事型神魔小说,^②借用钟馗斩鬼的民间传说来进行讽刺,在讽刺史上具承先启后的作用。胡万川认为,《斩鬼传》是第一部真正的讽刺小说,^③比《儒林外史》约早五六十年。^④《斩鬼传》上承明朝《钟馗全传》,下启《平鬼传》和《何典》的写作,^⑤不但在讽刺史上有一定的地位,其独特的讽刺手法亦有值得讨论之处。作者利用钟馗斩除“人鬼”——人类的癖性,对人类的种种弱点和恶习进行抨击,开创了鬼界寓言的先河。^⑥

第四章讨论郭小亭的《评演济公传》和十集济公续书——三十一至四十续《济公传》。正如钟馗故事一样,济公通俗小说亦属民间故事型神魔小说。^⑦济公与钟馗的区分在于:前者实有其人,而后者则为虚构的斩鬼大神。济公事迹,由宋居简和尚(1164 -

① 柳存仁评《西游补》:“讽世深刻。”见柳存仁:《伦敦所见中国小说书目提要》(北京:书目文献出版社,1983),页55。

② 钟馗故事被列为民间故事型神魔小说。见齐裕焜:《明代小说史》(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1997),页215-216。

③ 胡万川:《钟馗神话与小说之研究》(台北:文史哲出版社,1980),页174。

④ 王青平:《〈斩鬼传〉的版本和作者》,刊于刘璋:《斩鬼传》(山西:北岳文艺出版社,1989),附录论文,页275。

⑤ 《钟馗神话与小说之研究》,页7,181;《〈斩鬼传〉的版本和作者》,页277。

⑥ 《〈斩鬼传〉的版本和作者》,页277。

⑦ 《明清小说比较研究》,页158-159。